

北京电子科技学院

2024 年招生面试宣传提纲

北京电子科技学院是一所为全国各级党政系统培养密码保密和信息安全专门人才的普通高等学校。学院隶属于中共中央办公厅。

一、学院基本情况

学院位于北京市丰台区富丰路 7 号，坐落在中关村科技园区丰台园北。现有全日制在校生近 2100 人，其中本科生 1700 余人，硕士研究生 340 余人，非全日制定向公共管理专业（MPA）学位硕士 30 人，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 56 人，自主培养博士 13 人。学院有教职工近 330 人，副高级以上职称教师占教师总人数 57.1%，具有博士学位教师占 59.2%，硕士生导师 63 人，博士生导师 19 人。学院占地 120 余亩，建筑面积 13 万余平方米。学生宿舍配装空调。学院图书馆面积 4700 多平米，设有四个阅览室 530 个阅览席位，馆藏文献资料超过 36 万册。

学院的前身是 1947 年 8 月在河北省平山县西柏坡开办的中央工委青年干部训练班。1981 年，国务院批准成立北京电子专科学校。1992 年建立北京电子科技学院，开展本科教育。2003 年，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开展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工作。2011 年，开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试点工作。2017 年，学院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2018 年，学院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和北京邮电大学开展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工作。2021 年，学院获得博士学位授

予权。建校以来，学院始终得到党中央和中央办公厅领导的亲切关怀和高度重视。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同志先后题词勉励，习近平总书记专门对学院工作做出重要批示，江泽民同志为学院题写了校名。蔡奇、丁薛祥等中央领导同志，以及乔石、温家宝、曾庆红、王刚、栗战书等历任中央办公厅领导为学院的发展和建设作过许多重要指示并多次亲临学院视察工作。

二、学科专业及课程体系

学院设有 8 个本科专业：密码科学与技术、信息安全、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网络空间安全、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保密管理、行政管理，其中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5 个，北京市一流专业建设点 1 个。学院现有博士学位授权点 1 个：网络空间安全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3 个：网络空间安全、电子信息（包括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领域、通信工程领域、计算机技术领域）、公共管理（MPA）；同时，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联合培养信息与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硕士研究生；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北京邮电大学联合培养网络空间安全博士研究生。2019 年，学院网络空间安全学科被评为北京高校“高精尖”学科。

学院适应国家网络安全与信息化事业发展新形势，着力培养政治可靠、具有公务员素质，基础扎实、知识面宽、创新与实践能力强的应用型高素质专业人才。面向本科生课程主要由通识教育、学科教育、专业教育三类课程及第二课堂教育组成，共计约 300 门。5 个本科专业获批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1 个专业获批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1 门本科课程获批教育部第二批国家级

一流课程建设项目；1 门本科课程获教育部首批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全国仅 699 门），4 门本科课程获得北京市课程思政示范项目；13 门课程获北京高校“优质本科课程”（重点 3 门），12 门课程教材课件获北京高校“优质本科教材课件”建设项目（重点 1 门）。

三、人才培养特色

学院人才培养突出四个特点：**一是突出忠诚教育。**坚持把思想政治教育放在首位并贯穿人才培养的全过程，紧紧围绕培养政治坚定、忠诚可靠的高素质机要密码人才这一中心工作，充分发挥隶属中办的独特优势、与机要密码部门协同育人的行业优势，着力培养学生忠诚可靠的政治品质。**二是突出网络空间安全专业素养。**构建以网络空间安全学科为核心的学科体系，坚持联合培养与独立培养并重、学术型人才培养与应用型人才培养兼顾；各专业培养方案和课程，紧跟网络安全和信息化事业发展新形势，结合各级党政系统对人才的最新要求，及时更新授课内容。**三是突出公务员素质培养。**在理论教学环节设置大学语文、公文写作等必修课程，在实践教学环节设置公务员素质训练，邀请有关单位领导和业务专家来学院指导授课、作报告，积极开展公务员素质大赛等特色鲜明、深受学生喜爱的校园文化活动，营造浓郁的特色文化氛围。**四是突出从严依规科学管理。**适应机要密码事业对人才的特殊要求，加强对学生的日常管理，着力培养纪律严明、作风过硬的素质。学院对全体学生实行半军事化管理，严格实行早操、作息、内务、学习一日生活制度和不带手机进课堂、请销

假、外出开展活动请示报告等制度，严控出国（境），在校学生原则上不得因私出国（境），强化学生纪律作风的养成。

四、招生录取规则

学院属于提前批次录取院校，须面试政审。报考学院的考生按性别分别排名，根据各省确定的面试比例，确定进入面试的考生名单。在面试政审合格的前提下，按投档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录取，所录考生的投档成绩要求达到本科第一批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特殊类型招生控制线）以上。凡被我院录取的考生，将不能被其它批次院校录取；未被我院录取的考生，不影响其它批次院校的录取。特别要提醒的是，请大家不要漏报瞒报个人情况，以免影响学生后续入学资格审核及就业政审。

五、就业政策

全国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实行“市场导向、政府调控、学校推荐、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机制，学院毕业生就业政策与国家政策一致。目前，学院培养的毕业生主要面向全国党政机关密码保密部门，毕业生离校前需参加中央国家机关公务员招录公共科目笔试，考试成绩合格可取得合格证书。凡取得公共科目笔试成绩合格证书的毕业生，可按照学院根据用人单位要求发布的招聘岗位信息，自愿报名应聘有关岗位，经用人单位面试、考察、政审、体检合格后，办理录用手续。